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

200010  
基隆市仁二路139號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馬嘉  
電話：24301505#304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貳字第1100254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、電子邀請卡及動線與停車資訊各1份。

主旨：有關本府與慶安宮協同辦理「咱的聲音－藝術教育影音推廣計畫」之教育邀請專場演出活動，敬邀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1-2名藝文教育業務推動教師蒞臨觀賞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咱的聲音－藝術教育影音推廣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演出活動訂於110年12月18日(六)下午14時30分假本市七堵國小多功能階梯視聽教室(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184號樂遊館2、3F)舉行，由本市在地慾望劇團用心籌畫，誠摯邀請貴校校長蒞臨，並請遴派1名藝文領域推動教師一起與會，共同欣賞屬於基隆的故事。
- 三、為配合中央防疫規定，請欲參加者(含校長)協助於110年11月30日前填覆活動實聯制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Nb79ncVgnkP3ciWF8>，或掃描附件邀請卡之QR code)，俾利統計與會人數，彙整人員名冊，以妥善進行場地空間及動線之規劃。

四、另因本案活動適逢假日，請惠予同意貴校與會之教師擇日補休半天，其課務自理。

五、有關停車的部分，惟校園周遭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以共乘方式前往活動場地，或依需求選擇鄰近停車場停放車輛，檢附動線及停車資訊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市長 林右昌